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
東南區

承辦人:顏紹庭

電話: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045

傳真: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:kj2523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: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554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附件:案內公告影本1份

主旨:有關衛生福利部113年10月8日衛授食字第1131408366號公告註銷強生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強生"滴蟲 泯膜衣錠500公絲」(衛署藥製字第034822號)等5件藥品 許可證一案,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相關回收事宜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10月18日新北衛食字第 11320235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註銷5件藥品許可證如下:
 - (一)「"強生"滴蟲泯膜衣錠500公絲」(衛署藥製字第034822 號)。
 - (二)「"強生"撲喘寧錠5毫克」(衛署藥製字第048569 號)。
 - (三)「"強生"聖諾陰道錠100毫克」(衛署藥製字第048666 號)。
 - (四)「"強生"樂鼻康水性噴鼻液0.42毫克/公克」(衛署藥





製字第049032號)。

(五)「尿通樂錠1公絲」(衛署藥製字第045144號)。

正本: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

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:電 2024/10/21 文 交 13:24 54 章



